

南召县公共交通领域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主动公开基本目录

一级栏目	二级栏目	公开内容	公开时限	公开主体	公开方式
企业概况	公司简介	企业性质、规模、经营范围、企业法人、注册资本、办公地址、营业场所、联系方式、相关服务等信息。	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	公共交通企业	政府网站+线下
	机构设置	企业组织机构设置及职能。		公共交通企业	政府网站+线下
	领导信息	领导班子成员姓名、职务，		公共交通企业	政府网站+线下
	信息咨询	电话、网站、现场咨询等方式的信息公开咨询窗口信息，		公共交通企业	政府网站+线下
运营服务	城市公共交通服务	运营线路、站点名称、服务时间、运行方向、票价、乘车规则等运营服务信息。	应当在实施之日3日前公开	城市公共交通运营企业	政府网站+线下
	道路客运服务	驾驶员姓名和从业资格证号、票价、里程表、乘车规则等运营服务信息。	应当在实施之日3日前公开	道路班车客运运营企业	政府网站+线下
		客车类型等级、运输线路、配客站点、班次、发车时间、票价等运营服务信息，	应当在实施之日3日前公开	道路客运站运营企业	政府网站+线下
	水路客运服务	船舶名称、目的港、始发港、班期、班次、票价、乘船规则等，	应当在实施之日3日前公开	水路旅客班轮、港口客运站运营企业	政府网站+线下

一级栏目	二级栏目	公开内容	公开时限	公开主体	公开方式
便民公告	班次信息 变更	公共交通运营线路、站点等信息发生变更影响社会公众出行。	信息形成或者变更后4小时内	公共交通企业	政府网站+线下
		交通管制、重大公共活动、恶劣天气、突发事件导致临时变更。	信息形成或者变更后4小时内	公共交通企业	政府网站+线下
安全警示		乘客安全须知、禁止携带的物品目录、安全警示标志等安全防范意识，安全锤、灭火器等设备使用方法，安全疏散标识等应急处理信息。	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	公共交通企业	政府网站+线下
应急处置		安全锤、灭火器等应急救援设备设施使用方法，以及安全疏散标识、消防救生演示图等。	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	公共交通企业	政府网站+线下
权益维护		企业服务监督电话、行业监督电话、投诉受理制度等。	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	公共交通企业	政府网站+线下

政策依据：《公共交通企业信息公开规定》（交通运输部令2022年第11号）；公开时限：公共交通运营线路、站点等信息发生变更影响社会公众出行的，应当在实施之日3日前公开。交通管制、重大公共活动、恶劣天气、突发事件导致临时变更的，应及时公开。其余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；公开渠道和载体：各地政府网站“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专栏”为信息公开的第一平台，各供公共交通企业官网或微信公众号同步公开。